

公司資料

主要業務

從事珠寶首飾產品之設計、製造、分銷與貿易；及授權第三者特許使用或轉讓予第三者集團之品牌以便設計、製造及／或分銷時計以外之珠寶及消費產品

總辦事處及主要經營地址

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9-491號香港工業中心12樓C6座
電話：(852) 2741 2008 傳真：(852) 2742 2006 電子郵件：ejpl@eganahk.com

歐洲總公司

Kaiserstrasse 39-49, D-63065 Offenbach/Main, Germany
電話：(49) 69 8050 0 傳真：(49) 69 8050 1600 電子郵件：info@egana.de

網址

<http://www.egana.com>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787, 2nd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26

聯洲珠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概述如下。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賬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420,668	389,644
銷售成本		(232,461)	(207,148)
毛利		188,207	182,496
其他收入		21,818	9,768
分銷成本		(76,270)	(66,074)
行政開支		(76,430)	(74,632)
經營溢利		57,325	51,558
融資成本		(10,511)	(8,651)
除稅前溢利	2,3	46,814	42,907
稅項	4	(2,022)	(2,484)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4,792	40,423
少數股東權益		(1)	(1)
股東應佔溢利		44,791	40,422
股息	5	21,316	17,061
每股盈利	6	13.25仙	13.03仙
基本		13.25仙	13.03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結餘－總權益	511,597	456,599
重估非買賣證券投資之盈餘	72	103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時 產生之滙兌差額	10,243	1,455
未於損益賬中確認之收益及虧損淨額	10,315	1,558
期內純利	44,791	40,422
轉換可換股債券所發行之股本	31,753	—
轉換可換股債券所產生之股份溢價	34,529	—
股息	(15,239)	(12,408)
期終結餘－總權益	617,746	486,1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7	39,451	39,056
無形資產	8	118,638	115,61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65)	(59)
非買賣證券投資	9	80,193	80,121
遞延稅項資產		10,538	9,646
		248,755	244,374
流動資產			
存貨		245,219	207,868
應收款淨額	10	74,031	286,061
專利權按金		10,825	14,079
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88,982	32,572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103,880	77,956
一間關連公司之欠款		1,428	1,428
短期投資		168,168	38,4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6,743	164,568
— 承兌票據		75,222	35,267
— 現金及銀行結餘		994,498	858,24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89,619)	(65,56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98,677)	(56,024)
應付票據		(80,897)	(59,074)
短期銀行貸款	12	(166,410)	(136,369)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12	(26,061)	(24,854)
其他長期貸款的即期部份		(857)	(460)
融資租賃責任的即期部份		—	(54)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862)	(42,931)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634)	(1,242)
欠董事款項		(178)	(170)
應付股息		(15,239)	—
應付稅項		(6,774)	(10,092)
		(509,208)	(396,836)
流動資產淨值		485,290	461,4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4,045	705,786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12	(105,948)	(107,090)
其他長期負債		(7,697)	(19,469)
可換股債券		—	(66,300)
遞延稅項負債		(2,609)	(1,289)
		(116,254)	(194,148)
少數股東權益		(45)	(41)
資產淨值		617,746	511,59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190,488	158,735
儲備	14	405,942	339,590
建議中期／末期股息		21,316	13,272
股東資金		617,746	511,597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產生之現金	227,335	217,562
已付利息	(6,951)	(8,137)
已繳稅項	(4,945)	(1,437)
已退回稅項	—	1,442
	<hr/>	<hr/>
經營業務流入之現金淨額	215,439	209,430
投資業務已動用現金淨額	(124,385)	(151,509)
融資業務流入之現金淨額	10,265	3,98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01,319	61,9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一日／二零零三年六月一日	199,835	91,4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811	5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301,965	153,392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5,222	31,732
承兌票據	226,743	121,660
	<hr/>	<hr/>
	301,965	153,392
	<hr/> <hr/>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簡明中期賬目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並就非買賣證券、買賣證券及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投資重估而修改。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附註：(續)

2. 分類資料

(a) 首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乃根據經營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之性質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類指承受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之風險及回報之策略性業務單位。

本集團按全球基準分為兩大主要業務分類：

- 珠寶－珠寶產品之設計、製造、分銷與貿易。
- 投資－於策略性投資及其他買賣及非買賣證券投資。策略性投資包括於私人限額基金及一間非上市公司之投資，該投資可為本集團之業務帶來中長期協同效益，例如與亞洲多個分銷業務建立策略性聯盟及夥伴，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於區內之業務滲透。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珠寶產品	止六個月	本集團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20,668	—	420,668
分類業績	57,325	—	57,325
融資成本			(10,511)
除稅前溢利			46,814
稅項			(2,022)
除稅後溢利			44,792
少數股東權益			(1)
股東應佔溢利			44,791
分類資產	1,163,007	80,311	1,243,31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65)	—	(65)
總資產	1,162,942	80,311	1,243,253
分類負債	(625,462)	—	(625,462)
總負債	(625,462)	—	(625,462)
資本開支	3,545	—	3,545
折舊	3,950	—	3,950
攤銷	4,722	—	4,722
壞賬支出	40	—	40
撥回存貨撥備	22,748	—	22,748

附註：(續)

2. 分類資料(續)

(a) 首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珠寶產品	投資	本集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89,644	—	389,644
分類業績	51,558	—	51,558
融資成本			(8,651)
除稅前溢利			42,907
稅項			(2,484)
除稅後溢利			40,423
少數股東權益			(1)
股東應佔溢利			40,422
資本開支	86,137	—	86,137
折舊	6,456	—	6,456
攤銷	4,543	—	4,543
壞賬支出	4,058	—	4,058
撥回存貨撥備	1,134	—	1,134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珠寶產品	投資	本集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022,451	80,230	1,102,68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59)	—	(59)
總資產	1,022,392	80,230	1,102,622
分類負債	(590,984)	—	(590,984)
總負債	(590,984)	—	(590,984)

附註：(續)

2. 分類資料 (續)

(b) 次要申報形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經營主要位於歐洲、亞太區及美洲。

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應佔營業額及業績乃以交付商品之目的地為基準。分類資產及資本開支乃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資本開支 千港元	總資產 千港元
歐洲	348,351	55,161	455	468,362
美洲	43,358	(2,265)	1,179	56,046
亞太區	28,959	4,429	1,911	718,910
	<u>420,668</u>	<u>57,325</u>	<u>3,545</u>	<u>1,243,318</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u>(65)</u>
總資產				<u>1,243,253</u>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資本開支 千港元	總資產 千港元
歐洲	324,120	51,473	82,247	392,198
美洲	40,705	(2,015)	922	47,376
亞太區	24,819	2,100	2,968	663,107
	<u>389,644</u>	<u>51,558</u>	<u>86,137</u>	<u>1,102,681</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u>(59)</u>
總資產				<u>1,102,622</u>

附註：(續)

3.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釐定：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7,931	4,937
滙兌收益淨額	7,129	—
扣除：		
固定資產折舊	3,950	6,456
攤銷無形資產	4,722	4,543
利息開支	6,369	6,722
滙兌虧損淨額	—	2,057

4. 稅項

稅項包括：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期撥備	6,133	2,500
— 前期超額撥備	(4,879)	—
海外所得稅		
— 本期撥備	314	32
— 前期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5	(48)
遞延稅項：		
— 期內確認	429	—
	<u>2,022</u>	<u>2,484</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海外所得稅	—	—
	<u>2,022</u>	<u>2,484</u>

香港利得稅乃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7.5%) 撥備。至於海外所得稅，則由該等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就本期間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彼等經營業務的所在國家適用的稅率作出撥備。

附註：(續)

5.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向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佈派發每股5.5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5.5港仙)的中期股息。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44,79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0,42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337,969,000股(二零零三年：310,206,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的購股權行使價較一股普通股的平均公平值為高，因此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

7.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賬面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	39,056
添置	3,514
滙兌調整及出售	831
期內折舊	(3,950)
	<hr/>
賬面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39,451</u>

8. 無形資產

	千港元
賬面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	115,610
添置	31
滙兌調整及出售	7,719
期內攤銷	(4,722)
	<hr/>
賬面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118,638</u>

附註：(續)

9. 於非買賣證券之投資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非買賣證券投資乃按由董事或根據所報市價釐定之公平值列賬，重估盈餘約為7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3,000港元)已記錄於重估儲備。董事認為，投資賬面值並無減值跡象。

10.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120日。扣除呆壞賬之撥備後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本月	50,736	265,985
一至兩個月間	10,151	6,880
兩至三個月間	6,619	2,072
三至四個月間	6,525	7,807
超過四個月	—	3,317
	<u>74,031</u>	<u>286,061</u>

11.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本月	73,311	52,342
一至兩個月間	6,312	7,170
兩至三個月間	5,374	1,633
三至四個月間	2,121	2,466
超過四個月	2,501	1,955
	<u>89,619</u>	<u>65,566</u>

附註：(續)

12. 銀行借貸

(a) 短期銀行借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120,254	108,235
信託收據及進口貸款	46,156	28,134
	<u>166,410</u>	<u>136,369</u>

(b) 長期銀行借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下列期間內償還		
— 不超過一年		
有抵押	20,845	20,029
無抵押	5,216	4,825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有抵押	15,183	13,094
無抵押	22,765	16,578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有抵押	—	—
無抵押	68,000	77,418
— 五年以上		
有抵押	—	—
無抵押	—	—
	<u>132,009</u>	<u>131,944</u>
減：包括於流動負債而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金額	<u>(26,061)</u>	<u>(24,854)</u>
	<u>105,948</u>	<u>107,090</u>

附註：(續)

13. 股本

	股份數目	每股 股份面值 港元	股份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之結餘	317,470,029	0.50	158,735
行使可換股債券時發行	63,505,633	0.50	31,753
	<u>380,975,662</u>		<u>190,488</u>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之結餘	<u>380,975,662</u>	0.50	<u>190,488</u>

14. 儲備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滙兌 轉換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一日	39,295	12,354	214,883	68,814	17,447	69	352,862
轉換可換股債券 所產生之股份溢價	34,529	—	—	—	—	—	34,529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	—	44,791	—	—	—	44,791
止期間之溢利	—	—	(15,239)	—	—	—	(15,239)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已宣派中期股息	—	—	(21,316)	—	—	—	(21,316)
重估非買賣證券之盈餘	—	—	—	—	72	—	72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換算時產生 之滙兌差額	—	10,243	—	—	—	—	10,243
	<u>73,824</u>	<u>22,597</u>	<u>223,119</u>	<u>68,814</u>	<u>17,519</u>	<u>69</u>	<u>405,942</u>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u>73,824</u>	<u>22,597</u>	<u>223,119</u>	<u>68,814</u>	<u>17,519</u>	<u>69</u>	<u>405,942</u>

附註：(續)

15. 關連人士交易

- (a)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定義，期內，本集團與聯洲國際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聯洲集團」〕有以下重大交易，而構成關連交易：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貨品／服務	3,791	9,551
購買貨品	2,746	2,131
利息收入	608	943
分配經營成本	49,928	49,621
管理費用支出	4,872	4,642
專利權費用支出	9,357	8,605

附註：

- i. 銷售及購買貨品交易乃按已發表之價格及市場情況釐定。
 - ii. 利息按商業利率計算。
 - iii. 分配成本、管理費用支出及專利權費用支出乃根據有關協議之條款計算。
- (b) 期內，本集團已支付專利權費用約2,6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699,000港元)予一間關連公司JOOP! GmbH，有關費用乃根據相關協議條款計算。
- (c) 本集團向International Taxation Advisory Services Limited(本公司董事黃偉光先生乃該公司之董事)支付567,800港元(二零零三年：616,925港元)，作為其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之費用。董事認為該等費用乃根據本集團其他外部顧問給予之類似價格及條件而支付。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附追索償還權之貼現票據之或然負債約為20,73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23,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營業額錄得令人鼓舞的8%增長，而除稅後盈利亦增加11%，足以證明五年發展計劃能如期施行。

於歐洲市場，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在德國法蘭克福奧芬巴哈的歐洲總部的展覽館，舉辦了有史以來的首個聯洲秋季展銷會，成功吸引本集團的現有西歐客戶，以及來自東歐的新客戶到場參觀，該展銷會之成功可從歐洲市場的收入增加8%反映出來。

此外，隨著歐洲共同體自二零零四年起由12個國家擴大至25個國家，本集團位於德國法蘭克福的歐洲科技及物流中心亦已及時投入運作，提高了物流管理的效率及加快了訂單付運的裨益，從而導致歐洲銷售方面的物流成本節省了1.3%。

與中國國內伙伴展開合作的進度令人滿意。多個品牌的新產品系列非常受歡迎，並透過於巴塞爾鐘錶展舉行期間及過後取得之新訂單中表現出來。巴塞爾鐘錶展是全球最大型及最受重視的鐘錶及珠寶展。於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止六個月內，亞洲市場的訂單數目較二零零三年增加17%。

基於業務發展良好，加上全球經濟持續復甦，本集團希望於04/05財政年度來自亞洲市場的年度收入能超逾20%，目標直指五年計劃內所訂的地區收入限額30%。

透過逐步開發品牌產品，集團屬下工廠生產的產品數量有所增加，而本集團的外購製成品亦有所減少。改良產品組合亦導致邊際毛利增至45%，較03/04財政年度上升7個百分點。

此舉使本集團得以保留更多資源，用於傳訊計劃及市場推廣活動，從而提高品牌知名度及進一步擴大網絡覆蓋。

於美國市場，本集團著重於推行多元化之高貴及奢侈珠寶首飾系列策略取得成效，為本集團帶來良好業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止六個月錄得較二零零三年年度增加7%。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舉行的Phoenix Jewellery Show (鳳凰城珠寶展)，廣泛引起客戶對本集團新推出珠寶首飾與鉑金珠寶系列的興趣。

本集團位於德國的生產廠房(G&W)已開發若干先進的鉑金珠寶生產程序，並夥拍鉑金協會Platinum Guild合作，於巴塞爾鐘錶展向全球推出一個鉑金珠寶系列，預期於歐洲市場以外，亦能於美國及中國市場廣受歡迎。

本公司正尋求策略性伙伴，以加強本集團拓展美國業務之可行性。本集團相信，憑藉其已建立之珠寶產品發展成績及具規模的生產廠房網絡(2間位於歐洲及4間位於亞洲)、均衡的國際知名品牌組合，以及本集團與其他品牌共同推出產品的創新經驗，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夥拍強大零售網絡及/或連鎖店合作擴展美國業務，目標是於五年時間內實現佔收入20%的目標。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美林證券認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到期的五百萬美元可換股債券，證明其對本集團的信心。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為股東價值創造雙位數字的增長，並於本期間內實現21%的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達421,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長8%，當中歐洲市場增加8%；美國市場增加7%及亞太區市場增加17%。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營業額的分佈分別是歐洲佔83%、美國佔10%及亞洲佔7%，比重分佈與二零零三年相若。

由於在歐洲(包括俄羅斯、波蘭、克羅地亞及土耳其)及亞洲(包括中國、台灣及新加坡)成功開拓多個新市場，本集團不斷將產品組合部分的比重，由購入製成品轉向由集團屬下廠房自行生產品牌珠寶。因此，邊際毛利達到45%，較截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水平38%上升7%。

為了於新市場推出品牌產品，並於現有覆蓋市場上爭取更大市場佔有率，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已將傳訊開支佔銷售額增加1%。分銷成本現時佔銷售額18%(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為17%)。

由於位於德國的歐洲科技及物流中心投入運作，物流管理效率及存貨管理因此而有所改善，持續反映出歐洲市場的物流及訂單付運開支節省了1.3%，因而導致本集團整體上節省了1%的行政開支(二零零四年為18%，而二零零三年為19%)。

股東應佔溢利為45,000,000港元，邊際利潤為11%，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大幅上升11%，相當於股東資金回報於本期間內的平均年度化比率15%。

股東資金為61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五月增加21%，與本公司為股東價值實現雙位數字增長的目標呼應。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止六個月存貨週轉期按年度計為178日，與上年度相若。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的收回應收賬款日數按年度計為78日，與二零零三年相若，這歸功於本集團不斷專注於存貨控制及嚴謹的信貸政策。

二零零四年的融資成本對銷售額比率為2.5%，與二零零三年相若，維持於穩健的水平，顯示本集團已採取審慎理財模式，將借貸成本維持於可接納的水平，從而盡量減低利率上升可能產生的任何不利影響。

流動比率為2倍，遠較同業基準的1倍為高，反映出營運資金基礎穩健，支持業務持續增長。

資本負債比率(計息負債對股東資金)為0.49倍，而截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0.67倍，而同業錄得1倍。此數字使管理層增添信心，證明了現有的多元化品牌業務方法與融資模式(以股本資金配對資本開支)均為長遠發展帶來正面貢獻。

本集團在合理及可行的情況下採取自然對沖和貨幣對沖風險管理，以有效地控制因不利匯價波動所引致的外幣風險。

現時，本集團已接獲於未來六個月內付運的訂單，總值較去年同期高。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除於日常業務過程已貼現的貿易票據外，概無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事宜。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或本公司接獲之通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相關股份 (購股權)	權益總額 (包括相關 股份)佔已 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 之股份數目								
史壁加	—	—	—	247,166,099 (附註i)	247,166,099	64.88%	3,300,000 (附註iii)	65.74%
李嘉渝	73,651	—	1,114,838 (附註ii)	—	1,188,489	0.31%	250,000 (附註iii)	0.38%
華米高	373,398	—	—	—	373,398	0.10%	250,000 (附註iii)	0.16%
植浩然	2,160	—	—	—	2,160	0%	—	0%

附註：

- 1,044,955股股份以Peninsula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由該公司及其代理人以受託人形式為Captive Insurance Trust所持有，該信託基金之受益人包括史壁加先生(「史先生」)及其家屬。246,121,144股股份以聯洲國際集團(「聯洲國際」)及其代理人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史先生擁有聯洲國際及Captive Insurance Trust之權益，故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此等股份由李嘉渝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Joshua Limited實益擁有。
- 該等購股權是根據本公司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可按每股2.24港元行使。
- 上述所有權益均指好倉。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續)

相聯法團 聯洲國際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相關股份 (購股權)	權益總額 (包括相關 股份) 佔已 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聯洲國際每股 面值1.00港元之股份數目								
史壁加	—	—	—	470,592,553 (附註i)	470,592,553	39.10%	12,000,000 (附註i)	40.10%
李嘉渝	530,291	—	8,191,773 (附註ii)	—	8,722,064	0.72%	500,000 (附註ii)	0.77%
華米高	2,884,666	—	—	—	2,884,666	0.24%	500,000 (附註iii)	0.28%
植浩然	18,464	—	—	—	18,464	0%	144,800 (附註iv)	0.01%
佐伯俊治	53,000	8,640	—	—	61,640	0.01%	179,000 (附註v)	0.02%

附註：

- 此等股份以Peninsula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由該公司及其代理人以受託人形式為Captive Insurance Trust所持有，該信託基金之受益人包括史先生及其家屬。該等購股權是根據聯洲國際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可按每股2.11港元行使。
- 此等股份由李嘉渝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Joshua Limited實益擁有。該等購股權是根據聯洲國際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可按每股2.11港元行使。
- 該等購股權是根據聯洲國際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可按每股2.11港元行使。
- 該等購股權是根據聯洲國際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可按每股3.45港元行使。
- 99,000股及80,000股購股權是根據聯洲國際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分別可按每股1.28港元及2.11港元行使。
- 上述所有權益均指好倉。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若干董事以信託形式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理人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相關股份(包括相關股份(包括可換股之債券))	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數目					
Glorious Concept Limited (附註i)	67,121,600	67,121,600	17.62%	—	17.62%
Eco-Haru Mf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i)	67,121,600	67,121,600	17.62%	—	17.62%
聯洲國際(附註ii)	246,121,144	246,121,144	64.60%	—	64.60%
Merrill Lynch & Co Inc (附註iii)	3,606,399	3,606,399	0.95%	13,872,322	4.59%

附註：

- Glorious Concept Limited為Eco-Haru Mfr. Holding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Eco-Haru Mfr. Holdings Limited則由聯洲國際全資擁有。
- 該項權益包括分別由聯洲國際及Glorious Concept Limited持有之178,999,544股及67,121,600股股份。
- 此等股份由Merrill Lynch & Co Inc實益擁有。
- 上文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通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並於一九九八年七月二十三日生效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該計劃」）。

下表列明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授予本集團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之購股權詳情，並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第17.07條及附錄十六第13(1)分段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	期初尚未行使 購股權可認購 之股份數目	已失效之 購股權數目	期終尚未行使 購股權可認購 之股份數目	授予日期	每股 認購價 港元
史璧加	3,300,000	—	3,300,000	09/01/2000	2.24
李嘉渝	250,000	—	250,000	09/01/2000	2.24
華米高	250,000	—	250,000	17/01/2000	2.24
Hartmut VAN DER STRAETEN	250,000	250,000 (附註ii)	— (附註ii)	12/01/2000	2.24
持續合約僱員 (不包括董事)	9,075,000	—	9,075,000	07/01/2000 至31/01/2000	2.24
	<u>13,125,000</u>	<u>250,000</u>	<u>12,875,000</u>		

附註：

- i. 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任何時間行使，惟須不遲於採納該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及遵從於各自授予日期起之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年可分別行使最多達購股權可認購原有股份數目之20%、40%、60%及80%規定。
- ii. Hartmut VAN DER STRAETEN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不再擔任為本公司董事，其擁有之250,000股購股權於同日失效。

於本期間內並無授予購股權予任何人士，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被註銷。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概無向任何人士授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證券之任何權利，亦概無任何該等權利獲行使。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約3,600名僱員。薪酬按僱員經驗、資歷、集團的業績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彼等之任何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沒有特定委任期限，而須輪流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一直遵照上市規則舊版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按照上市規則的新版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將會採納當中所載的原則。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正式成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黃偉光先生。本集團將會編製詳盡的企業管治報告及於本公司的二零零五年年報中披露。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就董事之證券交易採納了一套行為守則，而該守則所採納之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內所載之標準。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董事就其證券交易而違反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之行為守則內之標準。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激各同事之辛勤工作以及本公司股東所給予之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史璧加

香港，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七日